

证券代码：873430

证券简称：金丝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宜兴苏欣老年病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年病医院”）成立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MA21KBCB7W，法定代表人：李盘娣，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主营医疗服务、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等。公司现持有老年病医院 51%控股股权，列入公司财务并表范围。

公司将持有老年病医院 51%股权分别转让给宜兴市苏欣老年用品有限公司 49%股权，转给原持股股东李盘娣 2%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或出售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

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额为 34,862.61 万元，净资产为 16,942.59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老年病医院，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为 11,305.46 万元，净资产-2,116.88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额的 32.43%，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12.49%，未达到上述相关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宜兴市苏欣老年用品有限公司
住所：宜兴市新街街道兴业路 1 号
注册地址：宜兴市新街街道兴业路 1 号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主营业务：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等
法定代表人：施志鹏
控股股东：施志鹏
实际控制人：施志鹏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李盘娣
住所：宜兴市宜城街道龙泽苑 103 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宜兴苏欣老年病医院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宜兴市新街街道兴业路 1 号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标的公司的主要股东：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1%，李盘娣持股 49%；主营医疗服务、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318.75 万元；设立时间 2020 年 5 月 26 日。有优先受让权的股东李盘娣本次受让了 2% 股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

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或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老年病医院股权，老年病医院及所属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老年病医院合并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0,636.09 万元，期末净资产为 -2,802.28 万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经双方协商确定：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交易价格按照 1700 万元与资产评估值高者进行交易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持有的老年病医院 51%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宜兴市苏欣老年用品有限公司 49%、原持股股东李盘娣 2%。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交易价格按照 1700 万元与资产评估值高者进行交易，并与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以协议双方约定的办理时间为准，过户时间以老年病医院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完成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为了进一步补充公司现金流，进一步聚焦主业。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资产优化，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其他内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宜兴苏欣老年病医院有限公司（含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苏欣养老”）共欠公司本金 4955 万元、未付利息 1210 万元。本次转让宜兴苏欣老年病医院有限公司 51% 股权后，公司与宜兴苏欣老年病医院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经友好协商，达成还款协议，根据协议内容，苏欣养老拟分期偿还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期限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还款期限内，公司向苏欣养老按照年化利率 3% 收取利息，具体条款以分期还款协议为准。另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苏欣养老欠公司控制下的江苏苏欣医药有限公司除正常货款外，往来款约 750 万元作为借款，按照年化利率 3% 收取利息，还款期限两年，为防控本次偿还借款事项的风险，以李盘娣所持苏欣养老的全部股

权作质押，并有李盘娣、曹林祥自然人为本次借款偿还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具体以分期还款协议为准。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协议》；
- 3、《宜兴苏欣老年病医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报表（2024年12月）》。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